

研究資料

發：總理辦公室、陳雲、李富春、李先念、鄧子恢副總理、陳伯達同志、胡喬木同志、中共中央辦公廳、一辦、農村工作部、宣傳部、國務院五辦、七辦、八辦、計委（5份）、經委（5份）、農業部（5份）、糧食部、農產品採購部、財政部、商業部、中國農業科學院籌備組、科學院經濟研究所、馬列主義學院、中國人民大學教研室（2份）、各省、市委及自治區黨委（2份）、各省市及自治區統計局、本局各局長、統計專家（2份）、各司、處（綜合、農業各2份）

（56）統農資字第 17 號 國家統計局

總 號 8

共印 140 份

1956年7月 日印發

关于印發「研究資料」的通知

為了便于科學研究工作，我局把一些暫未定稿的統計資料印發有關單位內部研究，並請注意保存。如需公開發表本資料中的某些數字時，則仍須與我局事先聯系。

國 家 統 計 局

1956.6

我國農業合作化运动發展过程

我國農業合作化运动經歷了長久的歷史，早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前，在許多革命根据地內就大量出現了帶有社会主义萌芽的農業生產互助組，在个别地区已經產生了半社会主义和完全社会主义性質的農業生產合作社。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以后，在國民經濟恢复期間，各地農民先后在土地改革的基礎上廣泛的組織了農業生產互助組，並建立了相当数量的農業生產合作社，1953年以后農業生產互助組成批的轉成以土地入股統一經營为特点的半社会主义性質的初級農業生產合作社，到1955年下半年農業合作化运动在全國範圍內進入高潮。1956年春季初級農業生產合作社有秩序的向完全社会主义性質的高級農業生產合作社过渡，預計在1956年冬季到1957年春季即可實現完全社会主义的農業合作化。

根据已經掌握的統計資料來看，全國解放以后的農業合作化运动的發展过程大致如下：

1949年在解放較早已經實行了土地改革的东北、華北等老区，農業生產互助組已有相当的發展，这一年未掌握全面資料，只就黑龍江和山西二省的統計，当时黑龍江省已有24.6万个互助組，参加的農戶为108万户，佔全省農戶总数的65%；山西省有了8.8万个互助組，参加的農戶为48万户，佔全省農戶总数的17%。

1950年全國已經有了272万个互助組，参加的農戶为1,100万户，約佔全國農戶总数的11%。因为廣大的晚解放区尚在積極准备進行土地改革，所以大部分互助組仍集中在东北、華北等

老解放区，全國參加互助組的 1,100 万農戶中，东北、華北（包括內蒙）地区即佔到 57.7%。如果再將山东、陝西包括進去，則佔到 88%。当时东北三省參加互助組的農戶已經佔到農戶总数的 54.9%，華北区和山东、陝西二省也佔到 26.8%。同时在河北、山西、山东、陝西等省已經开始建立了 19 个農業生產合作社，其中陝西省已經建立了 1 个高級農業生產合作社。

1951 年随着土地改革运动的向前推進，農業生產互助合作組織繼續有了發展。全國已經有了 467 万个互助組，參加的農戶为 2,100 万戶，約佔全國農戶总数的 19%。參加互助組的農戶較 1950 年增加了 82%，全國除西南地区 and 廣東、廣西二省互助組較少或尚未組織外，其他各地都普遍有了組織。在農業生產合作社的建立方面，除河北、山西、山东、陝西四省外，黑龍江、吉林、河南三省也开始試办，全國參加 1951 年秋收分配的農業生產合作社共有 130 个（其中高級社 1 个），到 1951 年年底農業生產合作社已經發展到 300 多个。这时，中共中央提出並在党内公佈的“关于農業生產互助合作的決議”（草案）中指出，要在土地改革的基礎上發展農民互助合作的積極性，从而進一步推动了我國農業合作化事業的發展。

1952 年，土地改革运动已經在全國範圍內基本完成。因此農業生產互助合作組織有了很大的發展。全國各地普遍組織了互助組。全國共有互助組 803 万个，參加的農戶为 4,500 万戶，佔全國農戶总数的 40%。參加互助組的農戶比 1951 年增加了 116%，每个互助組平均 5.7 戶比 1951 年平均 4.5 戶增加了 1.2 戶。在 803 万个互助組中有社会主义因素較多的常年性互助組 176 万个，季節性互助組 627 万个。參加常年組的農戶为 1,100 万戶，

佔參加全部互助組農戶的25.2%；華北、東北等老區常年組所佔的比重更大，東北區參加常年組的農戶佔參加全部互助組農戶的57.7%，華北區和山東、河南、陝西三省佔到29.2%。這一年全國除湖南、廣東、廣西、貴州、雲南等省外，都建立了農業生產合作社。全國參加1952年秋收分配的農業生產合作社共有3,600多個，入社農戶為59,000戶，佔全國農戶總數的0.05%。這時農業生產合作社的規模還小，平均每社為16.2戶，在3,600多個合作社中有高級社10個。

1953年為了鞏固已有的成績，求得進一步的發展，對於農業生產互助合作組織普遍進行了整頓，所以這一年在農業生產互助組的數量方面沒有發展，但是在質量方面有了很大的提高。全國共有互助組745萬個，參加互助組的農戶為4,600萬戶，與1952年比較，組數減少了58萬個，但戶數並未減少。因此，每組平均戶數由1952年的5.7戶上升到6.1戶。在互助組中常年組由1952年的176萬個增加到182萬個，參加常年組的農戶佔參加全部互助組農戶的比重由1952年的25.2%上升到29.2%。這一年農業生產合作社有了新的發展，除廣東省外，全國各地都普遍建立了農業生產合作社。全國共有農業生產合作社15,000個，入社農戶達27萬餘戶，佔全國農戶總數的0.2%，社數較1952年增加了3.1倍，戶數增加了3.7倍，每社平均戶數由1952年的16.2戶增加到18.2戶。在全部合作社中已有高級社15個。

1953年底，中共中央發佈了“農業生產合作社的決議”，肯定了農業生產合作社是領導互助合作運動繼續前進的重要環節，並且指出了初級形式的合作社是引導農民過渡到更高級的完全社會主義的農業生產合作社的適當形式。因此在1954年以土地入

股，統一經營為特點的半社會主義性質的初級農業生產合作社，在全國範圍內有了很快的發展，一年四季都有大批的新社建成和老社擴建。

到1954年3月底全國共有合作社95,000多個。春耕後夏收、夏種前又建成18,000多個社（主要在華東、中南地區）。故1954年夏季共有合作社114,000多個，這部分社就是在1954年農業生產年度內生產上統一經營並參加了當年秋收分配的農業生產合作社。在準備一批、發展一批、常年建社的方針下，各地在秋收前又建成115,000多個社，到10月初全國共有229,000多個合作社。秋收後全國普遍進入大批建社時期，截止年底全國農業生產合作社已發展到497,000多個，與1953年的社數比較，1954年春季為6.4倍，夏季為7.6倍，秋季為15.2倍，年底則達到33倍。同時合作化運動已逐步由老區向新解放區展開，1953年華北、東北的合作社數佔全國社數的74%，1954年底則降為45%，如將山東、河南、陝西三省計入老區，則老區社數佔全國社數的比重由1953年的90.6%降到1954年底的63.7%。社的規模也擴大了，1953年平均每社為18.2戶，到1954年春季為18.6戶，夏季為20.1戶，秋季為23.9戶，年底則達到25.7戶，其中北京市由1953年的15.9戶擴大到1954年的83.7戶；山西省由24戶擴大到42戶。由於社的發展和社的規模的擴大，所以入社農戶佔農戶總數的比重亦大大增加。1953年全國入社農戶佔農戶總數的0.2%，到1954年春季為1.5%，夏季為2.0%，秋季為4.7%，年底時已達到10.9%，其中北京市已超過40%，山西、河北、吉林、黑龍江達到30%以上，最少的是湖南省只佔到0.7%。這一年全國已經有13个省、區、市建成了201個

高級社，其中北京市為 114 個。由於農業生產合作社的迅速發展，帶動了互助組，使互助組不僅在數量上增加很多，而且在質量上繼續有了提高。1954 年全國共有互助組 993 萬個，其中常年組為 380 萬個、季節組為 613 萬個。參加常年組的農戶佔參加全部互助組農戶的比重，已由 1953 年的 29.2 % 提高到 44.9 %，平均每個互助組的戶數，由 1953 年的 6.1 戶擴大到 1954 年的 6.9 戶，其中常年組則由 7.3 戶擴大到 8.1 戶。因此 1954 年度參加農業生產互助合作組織的農戶已經上升到 60 % 以上。

1955 年是農業合作化運動飛躍發展的一年，特別是在毛主席“關於農業合作化問題的報告”和中共中央“關於農業合作化問題的決議”發佈後批判了右傾保守思想，鼓舞了全國人民，農業合作化運動在全國各地甚至在邊遠少數民族地區都進入了高潮。根據統計：1955 年 3 月底全國已有 63 萬個合作社，較 1954 年年底又增加了 13 萬個，以後曾一度發展到 67 萬個社，經過整頓到 6 月底止尚有 65 萬個社，由於部分地區的合作社尚有一些合併和縮減，所以實際上參加 1955 年秋收分配的社為 63.4 萬個，入社農戶為 1,692 萬戶，佔全國農戶總數的 14.2 %。與 1954 年參加秋收分配的合作社比較，社數增加了 4.5 倍，戶數增加了 6.4 倍。這 63.4 萬個合作社中經省、區、市黨委批准的高級社為 529 個，分佈在 16 個省、區、市。但實際上已經有 7,467 個社土地不取報酬了。役畜全部公有的社為 343,742 個，佔全部合作社的 54.2 %；主要農具全部公有的社為 340,175 個，佔全部合作社的 53.7 %。同時具備了土地不取報酬，役畜和主要農具公有三個條件的合作社已經有 2,168 個。這 63.4 萬個合作社分佈很廣，全國各地除個別少數民族地區外所有的縣（旗）都有了合作社，無

社的區佔 2.9 %，無社的鄉也只佔到 24.1 %。這 63.4 萬個合作社中每社平均戶數為 27 戶，但已經出現了一部分規模較大的社，計有 31—50 戶的社 125,886 個，佔全部社數的 19.9 %；51—100 戶的社 32,230 個，佔 5.1 %；101—200 戶的社 4,701 個，佔 0.7 %；201 戶以上的社 713 個，佔 0.1 %。這 63.4 萬個合作社中一般都有了相當數量的骨幹，共有黨團員 418 萬人，其中黨員 203 萬人。有黨員的社 55 萬個，佔全部社數的 86.8 %；無黨員有團員的社 6 萬個，佔全部社數的 9.7 %；黨團員全沒有的社 2 萬個，只佔 3.5 %。在這 63.4 萬個社的周圍，團聚了 715 萬個互助組，參加互助組的農戶為 6,000 萬戶，其中參加常年組的農戶佔到 54.4 %。每個互助組的戶數由 1954 年的 6.9 戶增加到 8.4 戶，其中常年組由 8.1 戶增加到 10.4 戶。在 1955 年夏季參加農業生產互助合作組織的農戶已佔到全國農戶總數的 65 %。這 63.4 萬個社在生產上顯示了很大的優越性，主要作物的每畝產量較個別農戶都有了增加。據 12 個稻穀主產省份統計，每畝稻穀多產 10.2 %；據 9 個小麥主產省份統計，每畝小麥多產 7.4 %；據 8 個大豆主產省份統計，每畝大豆多產 19 %；據 9 個棉花主產省份統計每畝棉花多產 25.9 %。以上情況，說明了 1955 年 7 月時毛主席和中央指出的農業合作化運動高潮即將在全國到來是有充分根據的。

1955 年下半年在全國範圍內農業合作化運動的高潮到來了，據統計 10 月底全國已有農業生產合作社 128 萬個，入社農戶為 3,813 萬戶，11 月底為 158 萬個，入社農戶為 4,940 萬戶，12 月底則達到 190 萬個社（為農業合作化運動過程中社數最高點），入社農戶為 7,545 萬戶。每社平均戶數 10 月底為 29.9 戶，11 月

底为 31.2 戶，12 月底为 39.6 戶。入社農戶佔全國農戶总数的比重，10 月底为 32.5 %，11 月底为 42.1 %，12 月底則达到 63.3 %。1955 年年底各地区農業合作化的情况如下：

入社農戶占農戶总数的比重	地 区 名 称
90 % 以上的	遼寧、北京
80 ~ 89 % 的	山西、天津、安徽、河北、上海、黑龍江
70 ~ 79 % 的	河南、湖北、吉林、甘肅
60 ~ 69 % 的	山东、内蒙、浙江、江西、福建
50 ~ 59 % 的	江苏、青海、四川
49 % 以下的	湖南、廣東、陝西、廣西、貴州、新疆、云南

这一时期，全國除廣東、雲南二省外，試办了相当数量的高级社，到 1955 年年底全國共有高级社 17,000 多个，参加的農戶为 4,700 万戶，佔農戶总数的 4 %。每社平均戶数达到 275 戶，其中遼寧省参加高级社的農戶已經达到農戶总数的 57.9 %。

1956 年春季，農業合作化运动的主流轉向了高级合作化。从 1 月到 5 月農業生產合作社总的社数是逐月減少了，但是高级社的社数却逐月增加着，入社農戶还在繼續增加，特别是参加高级社的農戶比重大大提高。据統計 1 月底全國有合作社 153 万个，2 月底为 112 万个，3 月底为 109 万个，4 月底为 106 万个，5 月底則減少到 100 万个；但是高级社的社数 1 月底为 13.6 万个，2 月底为 23.5 万个。3 月底为 26.3 万个，4 月底为 28.8 万个，5 月底則达到 30.3 万个。入社農戶 1 月底为 9,555 万戶，2 月底为 10,419 万戶，3 月底为 10,668 万戶，4 月底为 10,845 万戶，5 月底則达到 11,013 万戶；如果以 1955 年年底入社農戶为 100 則 1 月底为 127，2 月底为 138，3 月底为 141，4 月底为 144，5 月

底則为 146。因此入社農戶佔全國農戶总数的比重已經在 1955 年年底 63.3 % 的基礎上逐月上升，計 1 月底为 80.3 %，2 月底为 87.0%，3 月底为 88.9 %，4 月底为 90.3 %，5 月底則为 91.2%，其中参加高級社的農戶佔全國農戶总数的比重已經由 1955 年年底的 4%，發展到 1 月底的 30.7 %，2 月底的 31.0 %，3 月底的 54.9 %，4 月底的 58.2 %，5 月底則达到 61.9 %。到 1956 年 5 月底全國絕大多數的地区（22 个省、区、市）的入社農戶佔農戶总数的比重达到 90 % 以上，不足 90 % 的有福建、湖北、湖南、四川、雲南、五个省，其中，福建、湖北、二个省，达到 88 % 以上，雲南为 79.8 %，湖南为 77.5 %，四川为 75.5 %。全國各地高級合作化的情况如下：

入高級社農戶占農戶总数的比重	地 区 名 称
90 % 以上的	北京、天津、上海、河北、山西、遼寧、吉林、黑龍江、青海、河南、廣西
80 ~ 89 % 的	安徽
70 ~ 79 % 的	內蒙、江苏
60 ~ 69 % 的	陝西、山东、福建、湖北、江西
50 ~ 59 % 的	浙江、貴州
40 ~ 49 % 的	新疆、廣東
39 % 以下的	甘肅、湖南、四川、云南

高級合作化程度最小的是湖南和四川二省，湖南佔到 13.2 %。四川只佔到 4 %。由于很多初級社合併而轉為高級社，因此每社平均的戶数有了顯著的擴大，1 月底每社平均戶数为 62.5 戶，2 月底为 93.2 戶，3 月底为 98 戶，4 月底为 102.7 戶，5 月底达到 109.7 戶，其中高級社由于社数的增加，每社平均戶数稍有下降，1 月底为 268.5 戶。2 月底为 259.9 戶，3 月底为 250.1 戶。4 月底則降为 242.2 戶，5 月底又稍有增加，为 246.8 戶；初級社平均每社的戶数則由 1 月底的 42.4 戶增加到 2 月底的 48.9 戶，3 月底的 49.5 戶，4 月底的 50.3 戶，5 月底的 50.5 戶。

附表1. 農業生產合作社歷年發展情況

	單位	1950年	1951年	1952年	1953年	1954年	1955年
農業生產合作社社數	(個)	19	130	3,644	15,068	114,366	633,742
高級社	(個)	1	1	10	15	201	529
初級社	(個)	18	129	3,634	15,053	114,165	633,213
參加社的戶數	(戶)	219	1,618	59,029	274,852	2,297,040	16,921,008
高級社	(戶)	32	30	1,840	2,059	11,774	40,080
初級社	(戶)	187	1,588	57,189	272,793	2,285,266	16,880,928

附表 2. 農業生產互助組歷年發展情況

	位單	1 9 5 0 年	1 9 5 1 年	1 9 5 2 年	1 9 5 3 年	1 9 5 4 年	1 9 5 5 年
農業生產互助組組數	(个)	2,723,973	4,674,958	8,026,037	7,450,212	9,931,480	7,147,023
常年組	(个)	—	—	1,755,755	1,816,468	3,801,301	3,171,965
季節組	(个)	—	—	6,270,282	5,633,744	6,130,179	3,975,058
參加組的戶數	(戶)	11,312,948	21,000,000	45,364,384	45,636,863	68,477,999	60,388,790
常年組	(戶)	—	—	11,448,527	13,328,465	30,713,423	32,842,835
季節組	(戶)	—	—	33,915,857	32,308,398	37,764,576	27,545,955

附表 3. 歷年參加互助合作組織的農戶佔總農戶的比重(%)

	1950年	1951年	1952年	1953年	1954年	1955年
全國總農戶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參加互助合作組織的農戶	10.7	19.2	40.0	39.5	60.3	64.9
農業生產合作社	...	...	0.1	0.2	2.0	14.2
高級社	...	...	...	...	...	...
初級社	...	...	0.1	0.2	1.9	14.2
農業生產互助組	10.7	19.2	39.9	39.3	58.4	50.7
常年組	—	—	10.1	11.5	26.2	27.6
季節組	—	—	29.8	27.8	32.2	23.1

附表 4. 農業生產互助合作組織歷年規模擴大情況

單位: 戶

	每 社 、 組 平 均 戶 數					
	1950年	1951年	1952年	1953年	1954年	1955年
農業生產合作社	11.5	12.4	16.2	18.2	20.1	26.7
高級社	32.0	30.0	184.0	137.3	58.6	75.8
初級社	10.4	12.3	15.7	18.1	20.0	26.7
農業生產互助組	4.2	4.5	5.7	6.1	6.9	8.4
常年組	—	—	6.5	7.3	8.1	10.4
季節組	—	—	5.4	5.7	6.2	6.9

附表5. 1954年農業生產合作社發展情況

	單位	3 月底	6 月底	9 月底	12 月底
農業生產合作社數	個	95,772	114,366	229,615	497,229
參加社的戶數	戶	1,777,290	2,297,040	5,477,688	12,783,257
占總農戶的比重	%	1.5	2.0	4.7	10.9
每社平均戶數	戶	18.6	20.1	23.9	25.7

附表6. 1955年農業生產合作社發展情況

	單位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1 月底	12 月底
農業生產合作社數	個	632,980	633,742	1,277,194	1,582,573	1,904,571
參加社的戶數	戶	16,916,366	16,921,008	38,132,514	49,396,331	75,452,017
占總農戶的比重	%	14.2	14.2	32.0	41.4	63.3
每社平均戶數	戶	26.7	26.7	29.9	31.2	39.6

註：截至1955年12月底高級社已發展到17,270個，入社戶已達4,754,517戶，占總農戶的4%。

附表 7. 1956年農業生產合作社發展情況

	單位	1 月 底	2 月 底	3 月 底	4 月 底	5 月 底
農業生產合作社數	(个)	1,529,680	1,117,732	1,088,124	1,055,817	1,003,657
高級社	(个)	136,024	234,830	263,165	288,348	302,756
初級社	(个)	1,393,656	882,902	824,959	767,469	700,901
參加社的戶數	(戶)	95,553,122	104,187,950	106,677,082	108,450,864	110,134,226
高級社	(戶)	36,519,042	61,028,181	65,817,695	69,839,606	74,720,054
初級社	(戶)	59,034,080	43,159,769	40,859,387	38,611,258	35,414,172

附表 8. 1950年農業生產合作社佔總農戶的比重及平均規模

	單位	1 月底	2 月底	3 月底	4 月底	5 月底
參加社的農戶占總農戶的比重	(%)	80.3	87.0	88.9	90.3	91.2
高級社	(%)	30.7	51.0	54.9	58.2	61.9
初級社	(%)	49.6	36.0	34.0	32.1	29.3
每社平均戶數	(戶)	62.5	93.2	98.0	102.7	109.7
高級社	(戶)	268.5	259.9	250.1	242.2	246.8
初級社	(戶)	42.4	48.9	49.5	50.3	50.5